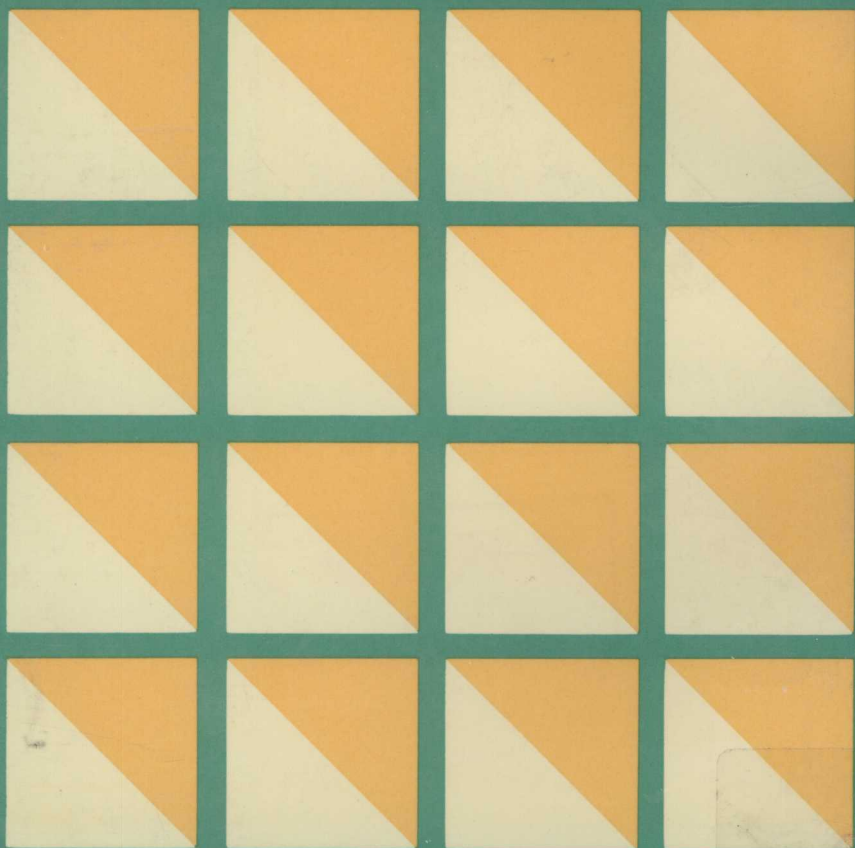


之育教智啓學小民國

際實與論理

著南壽黃



社版出書圖文復

G764
887

S018066

之育教智啓學小民國

際實與論理

著南壽黃



S9000108

社版出書圖文復

國民小學啓智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著 者：黃 壽 南

出 版 者：復 文 圖 書 出 版 社

地址：高雄市同慶路一〇六號

總 經 銷：高 雄 復 文 書 局

地址：高雄市同慶路一〇六號

電話：(07)2014432・2914357

郵撥：0045658 - 1 號

地下街文化廣場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政府正對面地下

街二層大門口

電話：(07)5314202・5315628

彰 化 復 文 書 局

地址：彰化市進德路7號

電話：(047)244103

郵撥：0225988 - 7 號

基 價：5.5 元

登 記 證：局 版 台 業 字 第 1804 號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五 年 一 月 初 版

自序

兒童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也是國家人力的資源。國家的財富與國勢的昌隆，均有賴於兒童各種潛能的表現與發展。兒童中雖有心智缺陷者，但他們仍然有潛在之能力，不容忽視。國父曾說：「教養有道，則天無枉生之才」，意即教養得宜，人人皆能成為有用之人，個人固蒙其福，社會亦受其利。因之，世界先進各國，莫不以教育的方法，來彌補各種因素加諸於這些孩子的缺陷，使得他們將來能夠自立謀生，不為社會的包袱，以達到教育機會均等的真諦。在教育機會均等觀念之下，智能不足兒童雖然心智有缺陷，也要讓他們獲得能力相當的教育、職業訓練與休閒活動的機會，分享人生的意義。即使心智缺陷嚴重的兒童，也應藉訓練、養護或醫療，務使能夠自己處理自己身邊的事情。

近二十年來，我國啟智教育，由於教育界同仁的倡導，政府的推動，社會的參與，乃由植基時期進入蓬勃發展的階段。然而一般人對智能不足兒童仍存有偏見，如從事智能不足兒童教育與訓練頗負盛名的臺北市第一兒童發展中心，為擴充設施，擬遷往楓橋新村，却遭到當地居民之杯葛，誤認為智能不足兒童是行為不良、脾氣暴躁，會加害他人。甚至一般教師的觀念往往亦有偏差，誤認為啟智班應收容所有不適於普通班學習的兒童，不論是智能嚴重缺陷，情緒困擾或行為異常，視啟智班為垃圾班，這種錯誤的觀念，影響啟智教育之正常發展，莫此為甚，亟須澄清。

本書分理論與實際兩編。理論部分旨在探討及分析啟智教育之理論，以為施教之基礎；實際部分用

以瞭解啓智班教育的現況，發現問題，提供具體可行之改進意見。簡言之，前者爲後者之依據，而後者爲前者之應用，相輔相成，易於收效。但願本書能夠提高人們對於智能不足兒童的關愛，並提供學校教師、教育行政當局，在從事啓智教學或改進啓智教育時的參考。

本書承蒙臺灣區各國民小學啓智班教師之熱心填寫問卷，復文書局楊麗源經理之協助出版，特此表示敬意與謝意。筆者才疏學淺，書中漏誤之處在所難免，尙乞專家學者不吝指正。

黃壽南

謹識

民國七十五年元月
於省立屏東師專

目次

自序

理論編

第一章 啓智教育的歷史背景·····	三
第一節 西洋與日本啓智教育的發展·····	三
第二節 我國啓智教育的發展·····	二〇
第二章 智能不足兒童的意義·····	二五
第一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定義·····	二五
第二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成因·····	三一
第三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分類·····	四〇
第四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出現率·····	五二
第三章 智能不足兒童的身心特質·····	六七
第一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身心特質·····	六七

第二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鑑別·····	八一
第四章 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策略·····	九九
第一節 可教育性智能不足兒童的概述·····	一〇〇
第二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安置·····	一〇四
第三節 啓智班的編制原理·····	一一五
第五章 智能不足兒童的學習指導·····	一三五
第一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目標·····	一三五
第二節 智能不足兒童的學習指導·····	一四〇
第六章 啓智教育的啓蒙·····	一九三
第一節 父母應有的認識·····	一九三
第二節 教師應有的認識·····	二〇八
第三節 社會應有的認識·····	二一〇
第七章 特殊教育教師的養成與待遇·····	二一七
第一節 特殊教育教師資格·····	二一八
第二節 特殊教育師資訓練與課程·····	二二〇
第三節 特殊教育教師應有的修養·····	二二九
第四節 特殊教育教師的待遇·····	二三三

實際編

二三九

第八章 七十四年度臺灣區國民小學啓智教育實施現況之調查研究	二四一
-------------------------------	-----

第一節 緒論	二四一
--------	-----

第二節 調查結果分析與說明	二四七
---------------	-----

第三節 研究發現與建議	二九四
-------------	-----

參考書目	三一六
------	-----

附錄	三二二
----	-----

理 論 編

第一章 啓智教育的歷史背景

第一節 西洋與日本啓智教育的發展

一、「鞭與鎖的時代」的智能不足者

希臘雖然遺留燦爛的文化給現世，然而對於身心障礙者却抱着嘲笑、虐待與迫害的態度。他們認為具有真善美的完人，必同時形諸於外表，因此把那些在外表上無法均衡的身心障礙者，視為違反真善美的邪惡的對象。由白痴（Idiocy, Idiot）的語源，來自希臘語的 Idiotas 或 Idios（即變態者、被放逐者、魔鬼附身者之意）可知一斑。

當時的大哲學家亞里士多德（Aristoteles, 384 — 322 B.C.）也認為：「智能不足、盲或啞，多數屬於先天性，不能成為教育的對象」。因此，對於身心異常者並無適當的教育措施。例如：國家主義色彩濃厚的斯巴達，在雷克爾格斯（Lycurgus）法（註一）規定，教育以培養勇敢的士兵，貢

獻國家爲目的。因此，身體虛弱、盲、聾啞、智能不足等被認爲無存在價值者，便被推落懸崖，或棄之山谷以餒豺狼。

羅馬時代亦有把身心障礙者投入台泊河令其溺斃的事實，甚至於把虐待身心障礙者視爲正常人的合法權利。另一方面，上流社會把身心障礙者視爲玩弄物，常在宴會的餘興節目中，令其扮演小丑的角色，以娛佳賓。

及至基督教出現後，對於身心異常者，由希臘、羅馬時代殘酷的態度，轉變爲慈悲與憐憫的感情。蓋基督教本來就是拯救奴隸或被遺棄的人的宗教。希伯來教（Hebrew）的教義中便有「弱者，不幸者必須受到保護」的條文。不久，在各地教會的一隅，開始收容身心異常者加以保護。就中米蘭的僧侶尼哥拉斯（Saint Nicholas）特別熱心，組織慈善團，親自研究智能不足兒童。不過，這種事業因無組織與計劃，只不過曇花一現罷了。

文藝復興與宗教改革時代來臨以後，身心異常者又遭到迫害的噩運。蓋新教認爲上帝創造的是完善的人，因此重視個人的責任，把對於自己的行爲無法負責的精神病患或智能不足者，視爲背叛教義，或帶罪出生者。甚至於公然宣佈異常者爲魔鬼附身，並爲驅逐其身上所附魔鬼，以咒術或迷信的殘酷行爲，給予異常者肉體與精神上的痛苦。尤其，異常者一旦犯法，爲要驅逐身上所附魔鬼，便推入污穢的監獄，以鐵鍊加鎖，並加以鞭打。當時對於智能不足者而言，真是名符其實的「鞭與鎖的時代」了。

進入中世紀的一五三四年，英國出版的「天性缺陷者新論（New Natura Brevium）」訂下「白痴」的法律定義：「所謂白痴（Idiot）或傻瓜（sot）係指不會計算二十辨士，不知父母的姓名與自己的年

齡，甚至於無法理解什麼事對自己有益，什麼事對自己有害。若能夠理解上述事項，認識文字，或由別人的教導而能夠讀寫文字，那便不是白痴或傻瓜。」（註二）在確立客觀測定法的本世紀之前，智能不足者究竟係指何種人？實無法做正確的答覆。但上述定義中已隱約可窺智力測驗的涵義了。

瑞士在中世紀，對於智能不足兒童的科學研究也開始萌芽了。歷史上早有記載，在瑞士，尤其在阿爾卑斯山上，有一種稱為克汀症（Cretinism）的智能不足者，智能發展停滯，即使年齡達二十歲，身高亦無法長至五、六歲兒童以上。巴塞爾大學教授巴拉塞撒斯（Paracelsus, Th. 1493-1541）研究克汀症認為「這是一種疾病，應有特別的措施」。同大學的布拉達教授（1536-1614）稱為先天性智能不足。

不過，對於智能不足者有系統、有組織的對策與研究，即使過了中世紀也尚未開始，直到十九世紀始發現曙光。

二、「阿比倫的野孩子」與伊太醫生

打破這種低迷狀態的是精神病學者皮內兒（Pinel, P., 1745-1826）與聾啞教育家培雷拉（Peire, J.R., 1715-1788）。皮內兒是第一個解開被鐵鏈所繫，遭受鞭打的精神病患者枷鎖的人。時為一七九三年正好法國革命如火如荼進行中。他認為「精神病者是心理具有煩惱的人，應有接受妥善照顧的權利，而不應受到懲罰。」另一方面與自然主義的思想家盧梭（Rousseau, J.J., 1712-1778）倡導自然主義教育的同時，培雷拉在巴黎創設一所聾啞學校，他是開始有組織有系統的從事異常兒童教

育與研究的人（註三）。

不久，有一位名伊太（Itard, J. M. G., 1775-1838）的年青醫生，到培雷拉所創立的聾啞學校擔任校醫職務。伊太對於風靡當時思想界的洛克（Locke, J. 1632-1704）或甘第拉克（Condillac, E. B., 1715-1780）的經驗論產生共鳴，並希望能夠以經驗論的立場加以立證。一七九九年九月，三個獵人在法國南部阿比倫的森林中，捕到一個年約十一、二歲的野孩子，此一戲劇化事件，使伊太的願望能夠成爲事實。

阿比倫的野孩子（*Enfant sauvage d'Aveyron*）與其說是人，倒不如說近似野獸。完全不會語言，發出怪聲以表欲望，以四肢行走，並爬着吃東西或飲水，若給予穿上衣服便咬破或撕破。對於高音如手槍之響聲沒有反應。但對於打碎胡桃的響聲却很敏銳。冷暖的感覺遲鈍，裸露着身體在雪地打滾，手握燃燒的煤而不感覺，眼球始終在轉動，無法凝視一點，即使手握把手也不會開門。

當時關於人的觀念有兩種說法，一爲先驗說，即認爲人的觀念是先天與內在的；一爲經驗說，即認爲人心猶如一張白紙，外部的刺激——經驗，可以決定一切。兩派對立，爭論不已。因此，若此野孩子能夠由經驗（教育）變成正常人，便可證明經驗說的正確。但是，皮內兒却斷定這野孩子乃係天生的白痴，大腦有障礙，因此，即使給予教育亦是枉費心機。

服務聾啞學校的伊太，因目睹不會語言的聾啞兒童，由於受教育變爲會說話，因此對於該野孩子的教育充滿着信心，並抱有很大的希望。伊太認爲「這少年因係未受教育，又與社會隔離，因此，其心理發育停滯。不過，他必具有發展的可塑性，只要從外部給予強烈的刺激，喚醒其神經與感覺，增加社會

的接觸，擴張觀念的範圍，藉着模倣發展其語言，便可使其恢復爲正常人」。其後五年中，嘔心瀝血，從事於該野孩子的教育。

其結果在一八九四年所著「關於阿比倫的野孩子的報告」(Rapports et memoires sur le sauvage de l'aveyron)有詳細記載。該野孩子在睡眠、吃飯、處理身邊瑣事等方面能夠某一程度的有規則，味覺、觸覺、嗅覺等感覺機能發展到能夠與普通兒童無異。歡喜與悲歎的感情，能夠發而中節，並能對於助手格蘭夫人表示愛意。不過，智的機能方面，尤其語言的發展，並未能滿足伊太的期望。頭九個月，僅能發出表示「牛奶」的「莉莉」(Lait)與感歎詞的「啊呀」(ohi Dieu)二個單字而已。即使再經過五年時間，也無法把「牛奶」與L.A.I.T.的四個字聯結(註四)。

伊太的教育工作，雖因未能達到其預期的目標，而自認失敗，乃於野孩子進入思春期，表示粗暴行爲時爲一階段，終止教育。不過由阿比倫的野孩子的身心狀況的改變，我們可以看到伊太的成功是很大的。一個當時被帶到巴黎，不會說話，也不懂如何表情達意，只會吃會拉，又臭又髒的野孩子，終能懂清潔，具有愛情，能與人簡單交換意志，而可以過一個比較像人的生活。這個結果，對一向被否定的白痴的治療與教育，有很大的貢獻。它提供了生理學的原理，特別是感覺的訓練方法，而說明了白痴教育(或云訓練)的可能性。

三、「白痴的使徒」雪康

有一個醫生，一直關注伊太的實驗，並對於野孩子的進步，驚歎不已，那人便是被後人稱爲「白痴

的使徒」(Lapotre des idiots)雪康(Séguin, E.O., 1812-1880)。

雪康從皮內兒的弟子埃斯基羅(Esquiroi, J.E.D. 1772-1840)與伊太學醫學，並亦關心心理學。一八三七年承繼伊太的實驗結果，在巴黎的私立教養院着手白痴的教育與研究。雪康意圖以生理學的原理，建立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系統。

雪康認為「智能不足，尤其白痴，在神經系有缺陷，因此意志無法抑制，影響身體器官的活動，所以行為根據本能，造成不道德的行為」。他從訓練白痴的筋肉運動開始，對於不完全的神經系統或感覺器官也加以訓練。也就是藉着訓練末梢器官，給予中樞神經系統活力，以陶冶抽象的思考力，以培養道德性。

雪康於一八四二年發表「白痴教育的理論與實際」(Théorie et pratique de l'éducation de idiots. 1842)，一八六六年發表「根據生理學的方法處置白痴」(Idiocy and its treatment by physiological method. 1866)，以解說他的教育原理(生理學的方法)，即筋肉運動→神經系統，感覺器官的訓練→一般觀念的教育→抽象思考力的陶冶→道德性的陶冶等系統的代表。

雪康的教育方法獲得空前的成功，因此不僅從歐洲，也有遠從美國來訪問參觀者。當時的大僧侶皮午思九世，曾送親翰給雪康，讚賞其功績，法國學術界並授賞給雪康。不過後來，雪康受近世社會思想家，空想的社會主義者之一，參西門伯爵的思想影響，逐漸關心社會問題，因此遭遇迫害，於一八四八年遠渡美國，與浩(Howe, S.G., 1801-1876)等在美國為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與研究的普及而盡力(註五)。

皮內兒與伊太認為「對於白痴，教育沒有效果」，但雪康却認為「即使白痴，只要給予適當的教育也有效果」，並經實驗加以證明，這是雪康被稱為「白痴的使徒」的原因。若雪康未從事這種工作，則白痴或智能不足兒童的特殊教育與研究工作，不知要落後多少年了。

另一方面，與雪康差不多同時，葛肯畢爾（Güegenbühl, J. J., 1816-1865）在克汀症智能不足多的瑞士山上，設立教養院（Colony），從事於克汀症的治療教育。

四、比奈與智力測驗的發展

伊太為智能不足兒童的研究播種，雪康使智能不足兒童的教育萌芽，但進入二十世紀以後，促進智能不足兒童研究風氣的乃為智力測驗的誕生。

直接引導智力測驗誕生的，要算是法國心理學者比奈（Binet, A., 1857-1911.）。他反對當時盛行的聯想心理學的想法與德國式的實驗室研究法。思考與其說是觀念的聯合，不如說是理解、判斷、推理、創造等高度心理能力的統一活動。他希望能夠在自然狀態中把握這種心理能力，而並非在實驗室中。

一九〇三年比奈發表一篇論文「智能的實驗研究」（*L'étude expérimentale de l'intelligence*），乃係根據觀察，很有耐性地記載自己二個女兒的思考與行為特性的紀錄。比奈本身曾在論文中說：「這實驗是用一張紙、一根鉛筆與無數的耐心所完成的」。

法國自一八八二年頒佈義務教育令後，智能不足兒童也成為義務教育的對象而上學，他們在普通班級中不僅無法提高教育效果，反而妨碍普通兒童的上課，成為教育當局的難題。法國教育當局乃於一九